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飞天诚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78号《关于核准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批准，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76万股，其中公司公开发行2,001万股，老股转让375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每股33.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6,293.1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444.1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849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6月23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第0146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USB Key 安全产品的技术升级、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236	9,329.91
2	动态令牌认证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298	8,379.66
3	通用 Java 卡平台及智能卡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8,977	6,426.33
4	高规格智能卡读写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756	2,778.62
5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84	2,129.33
6	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	13,898	757.20
7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600	5,868.82

（三）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的概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当前的市场环境及公司最新的战略规划,根据技术与行业的发展现状以及本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原计划“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调整后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1	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	13,898	2,898.2	757.2	13,141	5.45%	11,000

2016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尚未使用的11,000万元变更用途,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并承诺将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委托理财等高风险投资。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拟调整的募集资金项目为“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3,898万元,本项目已经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海淀发改(备)[2014]34号文备案,项目拟建设集成电子证书、动态密码等多种认证服务的身份认证云平台,支持USB Key、动态令牌、智能IC卡等多种身份认证介质,提供统一的身份认证服务。该项目累积已投入757.2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息合计余额人民币13,141万元。

（二）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原因

“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于2014年立项,原计划通过自建“私有云”

来提供认证服务，这样相关的服务器、IT 等硬件设备均需要购置而且需要配置相应的开发、维护技术人员，但随着国内“公共云”、“云计算”服务市场逐步成熟，云服务租赁市场迅猛发展，项目应用过程中所需要的“私有云”服务可以通过租赁“公共云”服务的方式实现，极大地降低了投入成本；该项目经过近 2 年持续不断的研发，项目中的系统功能已经得以实现，尽管与该项目类似的服务在国外已经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但 2015 年该项目完成上线试运行以来，由于国内客户对“云身份认证”服务的认识、接受有一个过程，项目在国内的推广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如果继续按原计划的投入金额，将可能导致投资浪费和闲置，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鉴于该项目的功能已经实现、目前项目可以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间的需求，进一步大量投入资金已没有必要，因此计划除预留 2,141 万元继续投入该项目外，其他剩余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人民币）
1	研发支出	1200
2	市场宣传推广	500
3	铺底流动资金等其他费用	441
	总计	2,141

三、剩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拟将“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余款中的 11,000 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一方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另一方面将更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变更后的永久性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如适用）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调整,是为了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充分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身份认证云平台建设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三)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

特此公告。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